

11.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项目名称：丰县 2025 年国省市县考断面水质保障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XZXF-G2025-0004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丰县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丰县 2025 年国省市县考断面水质保障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丰县 2025 年国省市县考断面水质保障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电子签章：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9 日



备注：

- 1、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3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
